

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以来，在上级气象主管部门和增城区政府的领导下，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、《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》要求，结合增城气象现代化的建设进程，认真履行本单位行政管理职能，加强领导，统一部署，健全公开制度，加大政务公开力度，积极、有序、稳妥地推进增城气象各项工作的开展。

增城区气象局2020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18条，其中：1. 组织机构类信息3条；2. 动态类信息44条；3. 行政职权类信息（包括行政审批、行政处罚等）156条；4. 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；5. 其他信息13条。

2020年本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申请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0	4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	0	88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3	0	0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	1012770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
						总 计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	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稳步推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公开力度不断加大，政府信息公开做到突出重点，兼顾全面，客观反映了增城气象工作的整体情况，但仍存在一定问题：

（一）专职人员较少。我局专职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绝大多数是兼职，且人员经常变动，容易造成工作脱节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及时，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，信息公开的有效性、便民性需进一步提高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：

一是抓好学习培训。加强职工业务培训，进一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广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及《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》，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增强依法行政、民主行政意识，提高职工的服务水平，为广大公众提供更便捷、更系统、更有效的政府信息公开查询服务。

二是拓宽公开方式。在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信件、现场咨询等常规方式之外，充分利用新兴媒体，如微信、微博等进行信息公开，扩大已公开政府信息的影响力，让更多群众及时、准确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各类信息，避免因信息公开方式不畅导致的依申请公开案件。

三是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。进一步细化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引，完善政务公开主要内容、公开形式、工作程序以及监督保障等工作规范。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将气象工作动态、公文类信息公开、网上信息公开申请受理、意见反馈、局长信箱、投诉办理等互动运行常态化，建立我局政务公开的长效机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

2021 年 1 月 29 日